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075

內政部 書函

機關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消防署)

聯絡人：蔡宏政

聯絡電話：02-81959231

傳真電話：02-81959281

338

桃園縣蘆竹鄉南山北路2段116號 電子信箱：fc771126@nfa.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防技術
顧問基金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內授消字第103082136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掃描檔、公告電子檔

主旨：檢送本部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消防協會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防技術顧問基金會辦理消防專門技術人員講習及講習實施科目等必要事項之公告1份，請刊登行政院公報。

正本：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消防協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防技術顧問基金會、本部消防署
(秘書室《法制》、火災預防組)(均含附件)

內政部

裝

訂

線